

# 唐河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维保项目

## 招标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THGGZY-WCGK2023-09

采 购 人：唐河县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唐河县唐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三年十一月

#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1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4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	8
第四部分 服务内容及服务标准.....	19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 .....	24
第六部分 电子标投标文件格式 .....	26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唐河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维保项目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唐河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维保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thggzy.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12月6日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THGGZY-WCGK2023-09
- 2、项目名称：唐河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维保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6000000元  
最高限价：60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THGGZY-WCGK2023-09-1	唐河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维保项目	6000000	600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 项目实施地点：唐河县；

(2) 采购内容：唐河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维保项目；

(3)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具体如下：提供设备信息化管理系统，对设备清单范围内所有医疗设备提供维修服务和管理，制定实施维护保养、质控检测计划，提供设备生命周期内的数据分析等。

(4) 服务期限：一年，从签订合同之日开始计算服务日期；服务期内每年合同服务金额根据当年设备增减情况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一年一签；服务期限届满时，经招标人考核合格、双方协商后无异议的，最长可续签至第三年。

(5)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规范标准。

6、服务期限：一年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是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或负责人或其他组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须具有医疗设备维修、保养、装配、调试等技术服务资格；

(2)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者二类备案许可证；

(3)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自行承诺，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近三年任意三个月的纳税证明和社保缴纳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投标人成立不满3个月的，则提供自成立日以来的纳税和社保证明资料。

(5) 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近三年任意一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企业注册不足一年的以注册时间为准)。

(6) 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自行承诺，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7) 供应商须作出“无行贿行为承诺”，并对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供应商自行承诺，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4、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投标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供应商须应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相关主体（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的查询结果，凡被列入重大违法案件（刑事案件、强制清算与破产）的，依法限制其参与投标和工程建设】。（提供网站截图加盖公章，查询日期不得早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

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和转包。

6、满足法律、行政法规及本项目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南阳市）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南阳市）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南阳市）信息原件。诚信库（南阳市）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3年11月14日至2023年11月21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2:0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thggzy.cn>）

3.方式：网上下载。潜在供应商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CA数字证书，在南阳市交易平台诚信库进行登记注册，验证通过后可直接运用CA证书登录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thggzy.cn](http://www.thggzy.cn)）交易主体登陆进行网上下载采购文件。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与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诚信库系统互认共享、CA数字证书互认共享。

4.售价：0元

###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3年12月6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thggzy.cn>）

####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3年12月6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本项目采用网上不见面方式开标，投标企业无需到达开标现场）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政府采购网》和《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该项目需要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前往现场来参与投标。各投标人根据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附件：操作手册地址(下载中心或办事指南中自行下载)、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大厅”模块。

（1）该项目自行上传投标文件，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投标文件光盘等。

（2）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自行准备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

（3）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30分钟内），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4）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唐河县人民医院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滨河办事处新华街437号

联系人：逯先生

联系方式：13949336800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唐河县唐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滨河街道凤山路财政局院内

联系人：郭先生

联系方式：15838718833

#####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郭先生

联系方式：15838718833

##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项目名称	唐河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维保项目
2	采购人(招标人)	名称：唐河县人民医院 地址：南阳市唐河县解放路西段 联系人：逯先生 联系方式：13949336800
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唐河县唐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滨河街道凤山路财政局院内 联系人：郭先生 联系方式：15838718833
4	供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唐河县境内)
5	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详见招标公告 二、 <b>申请人资格要求</b>
6	采购内容	提供设备信息化管理系统，对设备清单范围内所有医疗设备提供维修服务和管理，制定实施维护保养、质控检测计划，提供设备生命周期内的数据分析等。
7	服务期限	一年
8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规范标准
9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已落实
10	是否接受联合体标	不接受
1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2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3	分包	中标人必须承担总包责任，必须独立完成项目，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包，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中标人的责任。
14	投标承诺函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供应商自行提供投标承诺函，供应商应对本次项目进行承诺，主要内容包括投标时不会提供虚假材料、中标后应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会随意撤回、撤销投标，中标通知书发出后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等，以及如果违背此承诺，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后果，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供应商赔偿采购人相关的损失等。
15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16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除招标文件内容外，招标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有编号的补遗书和其它有效正式函件，均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请各投标单位及时关注以下网站《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和《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的有关本项目的信息。
17	招标控制价	<b>招标控制价：</b> <b>小写：6000000元</b> <b>大写：陆百万元</b> <b>注：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否则按废标处理。</b>
18	招标文件的发售方式及领取时间、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19	电子标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20	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2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2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天
23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文件	不允许
24	签字和盖章要求	投标人需按招标文件的格式，在规定的地方进行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电子签名、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
25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1、投标人应在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和上传递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ytf格式)。投标人上传时必须得到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并认真检查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递交网址： <a href="http://www.thggzy.cn/">http://www.thggzy.cn/</a> 2、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3、投标人所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不予退回。
26	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需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按电子响应文件递交要求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2、本项目采用网上不见面方式开标，投标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参与投标。
27	备份电子光盘（U盘）要求及封套上写明	无
28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人数构成：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评审专家4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由招标人在监督单位监督下，按相关规定从河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9	中标候选人评定	若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最低者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投标报

		价也相等的，按技术得分高者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技术得分也相等的，按技术指标优者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若不同品牌的投标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也相等的，按技术得分高者优先，技术得分也相等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30	核心产品	无
3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人数：3人； 采购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等，有如上情况之一的，采购人可以依次确定排名第二、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若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出现上述情况之一的，则该标段按废标处理。
32	评标方法	详见招标文件的评标办法。
33	中标公示	代理机构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将在公告信息发布同一媒体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34	履约保证金	无
35	验收方式	服务方式达到业主满意
36	付款方式及要求	中标供货商供货安装调试完毕并经验收合格后付款70%，服务期结束后支付剩余的30%
37	开标程序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a href="http://www.thggzy.cn/">http://www.thggzy.cn/</a> 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大厅”模块，供应商无需到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现场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38	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要求	该项目需要使用不见面开标，告知投标人无需前往现场来参与投标。而是各投标人根据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 附件：操作手册地址(下载专区中自行下载)、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大厅”模块 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 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30分钟内)，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39	监督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40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在评标过程中，若招标文件中就同一内容，有表达不一致的情形，且潜在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提出异议和澄清的时间内未提出异议或其他澄清要求的，则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有利于招标人的方向理解。
41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5日前
42	其他说明	“招标人”与“采购人”，“投标人”与“供应商”按照同一意思理解。
43	代理服务费	代理机构与采购人商定,参照豫招协【2023】002号文规定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计算标准，中标、成交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向代理机构缴纳。
44	小微企业政策	鼓励各地区、各部门在采购活动中允许中小企业引入信用担保手段，为中小企业在投标(响应)保证、履约保证等方面提供专业化服务。鼓励中小企业依法合规通过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45	售后服务要求	详见“第四部分项目服务内容及服务标准”

##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

### 一、总则

#### 1.1 适用法律

本次招标采购适用的主要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 1.2 定义

1.1.1 “采购人(招标人)”：指本项目采购单位；

1.1.2 “代理机构”：指受采购人委托的有代理资质的第三方机构；

1.1.3 “供应商(投标人)”系指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1.1.4 “中标人(成交人)”系指被确定为承接本项目并负责其实施的投标人(供应商)；

1.1.5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要求，须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内容及相应资料；包括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1.1.6 “服务”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须承担的服务内容。

#### 1.2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供应商须提供符合国家质量标准，相关行业强制执行标准的全新货物及采购人要求的与采购货物相配套的技术服务。

#### 1.3 投标人应具备的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4.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1.4.2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咨询服务的；

1.4.3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1.4.4 被责令停业的；

1.4.5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4.6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4.7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

#### 1.5 费用承担

1.5.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一切费用自理，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概不负责。

1.5.2 代理机构与采购人商定，参照豫招协【2023】002号文规定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计算标准，中标、成交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向代理机构缴纳。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

## 1.10 投标预备会

本项目不召开预备会。

## 1.11 分包

本项目不接受任何分包。

## 1.12 偏离

按照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执行。

## 1.13 服务费支付

按照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执行。

## 二、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构成

要求提供的货物和服务、招标过程、合同条件和技术要求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的内容如下：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

第四部分 服务内容及服务标准

第五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或者有其他疑问，应及时向招标人(或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于投标截止日期15日前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签字)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原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向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提出(邮件、传真件不予受理)，同时将上述资料报送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求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澄清要求，视为投标人全部认同招标文件。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以公告形式通知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在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以公告形式通知投标人

## 三、投标文件

### 3.1 投标的语言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

### 3.2 投标文件构成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不限于):

详见招标文件中“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3.3 投标文件的编制

3.3.1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3.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3.3 投标文件电子签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4 投标文件份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5 不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3.4 投标报价

3.4.1 投标人根据招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料、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补充答疑，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和市场行情自主合理报价，投标人在预算价的基础上确定投标报价，投标报价不得低于企业实际成本。

3.4.2 本次投标报价为采购范围内固定总价方式。投标报价包括服务全部费用，应计算的项目若无计取，则视为包含在报价内。

3.4.3 投标报价应包含全部货物及服务正式交付使用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3.4.4 如投标人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全部报价均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3.4.5 投标人应仔细审阅招标文件中的全部内容，如有不明确的，须在答疑时以书面形式提出，由招标人明确；否则视为投标人在投标报价中已完善计入。

### 3.5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3.6 投标有效期

3.6.1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之日起60天。

3.6.2 如遇特殊情况，招标方可在投标有效期期满前，要求供应商延长其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可以拒绝或同意上述要求，延长有效期的要求与答复均为书面形式。不同意上述要求的供应商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 四、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1 电子投标文件备份 U 盘的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2 电子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投标人可以在投标截止期之前修改电子投标文件。

4.2.2 在投标截止期后不能修改及撤回其电子投标文件。

## 五、开标与评标

### 5.1 开标时间及地点

5.1.1 开标时间：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1.2 开标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1.3 供应商应派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持本公司 CA 数字证书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参加开标会议，与会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应在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上签到证明出席。

### 5.2 开标程序

5.2.1、投标人代表持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提前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并在线签到。

5.2.2、开标时间到，在线公布投标人、招标人代表、监标人等有关名单。

5.2.3、开标顺序：按电子投标文件到达交易系统的先后顺序，分标段进行开标。

5.2.4、投标单位在线确认开标结果并提交电子签章，在规定时限内（30分钟内）未作确认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5.2.5、代理机构在开标结束后将招标文件和有效电子投标文件导入评标系统。

5.2.6、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一份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未能在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将作为无效标处理。实质上未响应是指：

(1)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签章的；

(2)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完整或无法辨认的；

(3)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的；

(4) 违反国家强制性标准的；

(5)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6) 对同一标段递交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一标多投），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标段报有两个（含两个）以上报价的；

(7) 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弄虚作假的；

(8) 投标人名称、组织机构等重要人员与报名时不一致的；

(9) 超出招标文件规定及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

(10) 投标报价高出本标段最高投标限价的；

(11)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情况。

5.2.7、评标和决标过程的保密

开标后至招标人公布中标结果之前，有关投标文件的检查、澄清、评比和定标等信息对与本过程无关的投标人及其他人员保密。投标人不应对招标人或有关人员施加影响和试图获取评标信息，违者导致被取消中标资格。

5.2.8、投标文件的澄清

(1) 为了有助于投标文件的检查和评审，招标人可以单独要求投标人澄清其投标文件。招标的澄清要求和投标人的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除了规定改正算术错误外，投标人不得修改投标报价和投标文件中的其它实质性内容。

(2) 投标人以书面形式澄清的问题，需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一式两份。投标人未按评标委员会的澄清要求进行澄清的，评标委员会可以不对其投标文件继续评审。

#### 5.2.9、投标文件的检查和响应性评定

(1) 在评审时，招标人将首先审定投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影响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人对投标响应性的鉴定将基于投标文件的本身内容。

(2) 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应该与招标文件所有条款、条件和规范相符，无重大偏差或保留。所谓重大偏差和保留是指：

- ①、对投标范围和内容有实质性的偏离；
- ②、对设备质量或使用性能产生不利影响；
- ③、对合同中规定的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作实质性的修改；
- ④、纠正这种偏差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竞争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5.2.10、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人将予以拒绝。也不再允许投标人改正或撤回这些不符合要求的偏差与保留。

5.2.1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5.2.12、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明显高于最高限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将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5.2.13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的，或者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7. 合同授予

### 7.1 定标原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若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推荐报价较低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若投标报价也相等的，按技术得分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 7.2 定标

7.2.1 通过对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完成评分后，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中按照投标文件最终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并向采购人推荐1-3名作为中标候选人。

7.2.2 采购人对评标小组推荐的中标候选人进行选择，原则上第一名中标，如第一名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放弃中标资格，向下顺延确定一名中标人。

7.2.3 当送达的投标文件不足3份或评标结果全为无效标时；及经过评审，若所有的供应商均未能通过符合性审查，招标方可在取得采购监督人同意后宣布本次招标失败，并通知各供应商。采购人根据相关规定重新组织招标。

### 7.3 其他

7.3.1 除投标报价外的其他项内容的评审首先由评标小组的各成员自主打分，汇总时在自主打分的记分结果中，进行算术平均，以算术平均值作为该项的最终加、减分值。

7.3.2 计分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二位。

7.3.3 在评标过程中，如发现本办法中条款与供应商须知中相关条款不一致，以本办法中的相关条款为准。

7.3.4 供应商必须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后，经采购人证实为提供虚假证明材料骗取中标的，除取消其中标资格外，还应赔偿采购人及代理机构的相关损失。

7.3.5 无论供应商中标与否，评标委员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有关监督部门就评标过程中涉及的有关内容和细节均不予以解释、澄清和透露，否则当事人应承担相应的后果。

7.3.6 本办法仅适用于唐河县公安局市政管理处唐河县城城区市政设施日常养护维修服务项目的招标工作。

7.3.7 本招标文件未尽事宜按现行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执行。如投标单位在本次投标活动中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对其进行处罚。

7.3.8 本招标文件时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参照国际惯例编制，解释权属采购人。

#### 7.4 中标通知

7.4.1 中标供应商确定后，由招标方向其签发《中标通知书》。

7.4.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重要依据，对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具有法律效力。

#### 7.5 签订合同

7.5.1 中标人必须在接到中标通知书时向招标代理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然后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7.5.2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供应商在开标过程中的补充确认材料以及《中标通知书》，均作为合同签订的依据。

7.5.3 如果中标人不按其响应性文件承诺和招标文件要求签订合同，招标方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另定中标供应商。

7.6 履约保证金：无。

7.7 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与中标供应商尽快签订合同，在合同签订1个工作日内通过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内合同备案进行上传后公告，在合同签订1个工作日内报财政部门备案，同时采购人要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资金，加快合同资金支付进度。对于无故未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未及时进行合同公告及备案的行为，要依法处理并进行通报。

#### 8. 纪律和监督

#####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电子招标投标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对投标文件的编制、密封和标记、递交、开标等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六、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b>2.1 初步评审标准：</b>			
2.1.1	形式评审	供应商名称	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一致（以供应商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诚信库“基本信息”中上传的原件扫描件为准）
		投标性文件签字盖章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报价唯一	只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最高限价
2.1.2	资格评审	资质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中“二、申请人资格要求”（以供应商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诚信库“投标所需的其他材料”中上传的原件扫描件为准）
		信用查询	详见招标公告中“二、申请人资格要求”（以供应商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诚信库“投标所需的其他材料”中上传的原件扫描件为准）
		其他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中“二、申请人资格要求”（以供应商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诚信库“投标所需的其他材料”中上传的原件扫描件为准）
		服务内容	符合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招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实质性投标	投标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招标过程中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供应商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诚信库中提供投标文件中要求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扫描件，以便评审时核验。

条款号	综合因素 条款内容	综合因素编列内容
-----	--------------	----------

## 2.2 详细评审（综合计分法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1) 投标报价：30分 (2) 商务标部分：25分 (3) 技术标部分：45分
2.2.2	招标基准价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终招标报价最低的招标投标人的最终招标报价
2.2.3	投标报价 (30分)	<p>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p> <p>价格优惠说明：            1、为贯彻落实《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本项目鼓励中小企业参与，中小型企业须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            2、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为依据。            3、评审时给予小型或微型企业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即小微企业优惠后报价=投标报价*（1-20%）。            4、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p>

2.2.4	技术部分 (45分)	人员派驻及培训方案(10分)	1、投标人拟派驻场服务人员中,需设立服务助理1人,工程师不少于5人,且工程师需具备相关培训证书,满足此项得5分,不满足不得分。 2、投标人须提供临床及工程师培训方案,根据培训方案的可行性、详细性等打分,最高得5分,
		维修方案(10分)	投标人具有合理可行的服务流程,具备足够的人力、设备等资源,须提供维修管理服务方案,根据服务流程、服务承诺和管理方案等打分,最高得10分。
		质量控制管理方案(10分)	根据有关法规、政策、标准,保证院方医疗设备的正常运行,提供设备整体质量控制管理整体方案。整体方案中需体现设备预防性维护保养及安全巡查管理方案,根据方案内容进行评分,最高得10分。
		信息化管理方案(10分)	根据投标人信息化管理方案的合理性、可行性,软件系统的安全性、稳定性,功能要求的齐全性、先进性等内容分档打分,最高得10分。
		综合评议(5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及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内容严密、叙述严谨、文字精炼、准确、无缺页、无漏项、逻辑性和可操作性强等)及响应程度打分,最高得5分。
2.2.5	商务部分 (25分)	业绩(9分)	投标人需提供自2020年1月1日以来签署的同类型项目合同(单体设备合同不作为有效业绩证明),提供一份得1分,最多得9分。
		企业综合实力(8分)	1、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2分。 2、投标人具有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2分。 3、投标人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2分。 4、投标人具有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2分 注:上述证书如为外文版本,须提供对应的中文翻译,否则不得分;
		管理软件(8分)	1、投标人承诺免费提供自主知识产权的医院医疗设备管理软件给招标人使用的,得2分;投标人承诺免费提供非自主知识产权的医院医疗设备管理软件的得1分,本项最多得2分。 2、投标人软件具备设备实时监控、工程师调度考评系统、设备维修售后质量控制、综合档案管理、RFID识别、智慧医院数据展示自主知识产权,每提供一类投标人自主知识产权的软件著作权证书得1分,最多得6分。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小组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 2. 评审标准

### 1) 初步评审标准

(1)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符合下列条件的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否决，不再进入详细的评审阶段：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编写，未按要求加盖单位电子签章或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

●投标文件无报价，报价出现负数或投标报价高于采购控制价的；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况。

### 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1) 分值构成

a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b商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c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投标基准价计算

a招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b评标报价评审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评分标准

a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b商务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c技术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最终得分的确定

a. 供应商最终得分=投标报价部分得分+商务标部分得分+技术标部分得分；

b评标小组完成对投标报价、商务标和技术标的汇总后，取平均值作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

c最终得分计算分值保留两位小数。

### 3、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 评标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小组的要求。

### 4、解决争议的办法

出现争议时，双方可协商解决，不能达成一致意见时，可通过诉讼方式由采购人所在地法院裁决。

#### 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供应商少于3个的；
- (2) 经评标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供应商仍少于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 5、投诉

各有关当事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规定的程序，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签字)，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原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原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本人身份证件（原件）一并提交（邮寄、传真件不予受理），并以质疑函接收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供应商保证提出的质疑内容和相应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7、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采购人。

## 第四部分 服务内容及服务标准

### 一、技术服务要求

1、投标人须派驻5名维保工程师常驻医院，本项目所有维保工程师必须是生物医学工程、医用电子仪器等医疗器械维保相关专业毕业，至少有三年以上设备维保经验。

2、投标人须派驻1名以上院熟悉办公软件的工作人员，主要负责医疗设备全生命周期运维管理系统软件数据日常录入、系统维护、档案整理、工作电话接听等工作，遵照医院工作时间，服从医院工作安排。

3、投标人须完成以下服务内容：

3.1、提供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服务：记录设备的基本信息如型号、序列号、采购记录、安装调试、按照医院既定的条件自动产生巡检、强检、保养、报废等信息并及时提醒；

3.2、维修流程与服务管理：实现从报修到维修完毕的全过程管理，并记录设备维修中的各类信息，包括故障情况、维修备件、时间节点等，并可以通过系统对响应时间、维修效率等进行分析；

3.3、医疗设备质量控制管理：根据设备使用安全等级分析，制定设备定期校准计划，确保设备在正常使用范围内运行；

3.4、医疗设备预防性保养与安全巡查方案：根据设备生产厂家对设备保养要求制定保养计划，及按照医院要求定期巡查设备；

3.5、需提供医疗设备全生命周期管理软件，具有支持手机APP功能能实现手机APP报修及查看维修进度功能；

3.6、临床培训方案：根据医院要求定期组织临床科室培训设备规范操作，正确日常保养，简单故障排除；每年不得少于12次临床科室技能操作、电气安全或者日常维修维护培训，其中2次为全院级培训，10次单项目或单科室培训；

4、响应时间保证：接到客户关于设备或其中部件的运行故障的报修电话，将在正常工作时间的20分钟内响应；若有必要，将立即安排专业技术服务工程师在12小时内到达现场对设备进行维修，从而使设备尽快恢复正常工作状态；

5、完成时间保证：24小时内处理完成率80%以上；72小时内处理完成率95%以上；超出72小时未完成事件需出具事件跟踪报告，实时与设备使用科室沟通反馈；

- 6、投标人须提供备用机服务，根据医院需求协商处理；
- 7、投标人必须有相关设备的备件库存，提供备件库照片；
- 8、保证全院设备全年工作日的开机率达到95%；
- 9、建立合理有效的KPI考核机制，根据相应机制实现对驻院人员以及医院方交付人员的管理；
- 10、投标人需配合医院进行等级评审工作。

## 二、医疗设备全生命周期管理软件要求：

### 1、基本要求

1.1、采用B/S架构，要融入面向构件、模型驱动开发的思想，遵循J2EE5.0规范构建；通过SOA体系结构思想构筑一个强大而稳定的服务基础架构，含有集成数据建模服务、功能设计、 workflow服务、报表服务等。

1.2、因和医院其他系统对接要求，系统开发语言限定为.NET和JAVA，数据库采用MySQL、SQL sever。

1.3、符合行业规范要求和行业技术标准。

1.4、所有设计描述除采用通用的文字进行描述外，尽可能增加图形、表格以及其它更能说明清楚的方式进行说明。

1.5、提供完善的权限管理，提供友好的中文操作界面。

1.6、支持APP移动应用。

### 2、功能要求

2.1、软件系统可实现资产从规划、采购、使用、调拨、维护、维修、报废、处理等业务功能的全生命周期管理。系统包括但不限于：采购管理、合同管理、验收管理、资产管理、运行监控、故障管理、维修管理、质控管理、统计报表等主要功能模块。

2.2、系统资产管理功能要求具备设备采购管理、分类管理、转科管理、报废管理等功能，并提供相关功能图片；建立完整的医疗设备台账和电子档案，对医疗设备的采购、验收、转科、调用、使用、维护、维修、报废、处理等全生命周期的数据记录，形成包含动态数据的资产履历档案。

2.3、根据资产管理制度，实现设备维保计划提醒与维保情况监控；应可以进行维保计划的自动生成、提醒、实施记录、消耗记录、工时记录等功能。

2.4、实现高效、准确的资产盘点，可支持生成资产二维码功能，通过手机端扫描二维码查看资产基本信息、管理信息、维保信息。

2.5、确保医疗设备从安装验收到报废，所有业务流程都能做到线下进行，线上同步记录。

2.6、软件具有支持手机APP功能，能实现手机APP报修及查看维修进度功能，提供相关功能图片；

2.7、软件维修管理功能要求具备二维码扫码报修、手机APP派单、工程师响应、维修进度查询、工单评价等功能，并能提供相关功能图片。

2.8、能实现大型医疗设备的经济效益分析。

2.9、具有强大、灵活的数据报表功能，实现资产监控看板展示。

2.10、系统提供质量管理功能，要求具备巡检计划、巡检反馈、保养计划、保养提醒、保养查询、风险等级管理、质控管理等功能，并提供相关功能图片。

2.11、系统提供数据分析功能，要求具备设备资产统计、响应时长统计、维修时长统计、绩效考核统计等功能，并提供相关功能图片；

2.12、系统具备TV大屏APP终端，提供相应的硬件清单，具备大数据驾驶舱界面，并提供相关的功能图片；

2.13、系统具备PC终端。

### 三、其他要求

1、当医疗设备达到国家相关报废标准时，中标方可以提出报废建议，需经采购方和中标方双方确认后，并作出具相应的文字材料，采购方根据实际情况同意报废，报废设备由采购方处理。报废标准：①、达到使用报废年限，未达到国家计量标准，又无法校正修复的。②、严重污染环境，不能安全运转或可能危及人身安全和人体健康，又无法维修或无改造价值的。③、设备维修费用超过设备总值的35%。④、生产厂家无法提供技术和配件支持。⑤、重要指标不能达到国家相关要求的或发布淘汰的品种）。

2、天灾、供电异常和人为损坏（包括病人的损坏）的医疗设备，其维修费用由院方承担。

##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

### （以签订正式合同时为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 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一）本项目招标文件
- （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
- （三）合同格式、合同条款
- （四）中标人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
- （五）中标通知书
- （六）本合同附件

#### 二、合同的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 三、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           元（大写） 人民币：           元（小写）

质量要求：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服务日期、地点

服务时间：于 年    月    日以前完成。

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    份，乙方    份，采购代理机构    份。

违约条款

（1）合同一方违约，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额为中标金额的 10%。乙方违约，直接从进度款或履约保金中扣除；甲方违约，从合同款项中扣除。

（2）乙方给用户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乙方应给用户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予以

赔偿。

(3) 乙方迟延履行合同、不完全履行合同或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除支付违约金外，仍应实际履行合同或重新提供符合要求的服务。

(4)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延期，每延期一天，需支付甲方损失为合同总价款的 1%。

(5) 甲方和乙方若需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该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 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为准。九、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签订后供需双方即直接产生权利与义务的关系，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应按照《合同法》的规定办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如有争议，经协商无效，任何一方可向需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招标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盖章记录在案，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单位：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时间：

签订时间：

##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_\_\_\_\_项目

# 投标文件

采购编号：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 一、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

### (一) 投标函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元(¥          )的投标报价,服务周期为        ,提供按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的服务,质量达到          。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开标一览表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

地址:

网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二)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人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服务周期	
服务标准	
其他说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

地址：

电话：

年 月 日

注：本报价为一次性唯一报价；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投标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投标性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 四、实施方案

## 五、供应商类似业绩

## 六、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备注				

(附企业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或者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相关证件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 七、其他需提供的资料

(1)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犯罪记录的承诺函

(2) 信用要求证明材料

### (3)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          (项目名称)          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公司法人代表(签字)：

投标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4) 无行贿行为承诺

## 八、其他资料

(招标文件要求的或供应商认为有必要的其它说明文件及合理化建议，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资料)

1.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中小企业证明材料
2. 监狱企业及社会福利企业证明材料等
3. 投标承诺函
4.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汇总表
5. 其他资料

## 1、中小企业声明函

如果不是，此项可以删除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_\_\_\_\_（盖章）

年 月 日

## 2、监狱企业的认定标准

如果不是，此项可以删除

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果不是，此项可以删除**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注：

- 1、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集采机构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2、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4、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_\_\_\_\_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 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五)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六)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七) 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 5、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汇总表

如果不是，此项可以删除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投报产品名称	制造商	产品品牌及型号	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编号
				是否属于强制采购产品	节能标志认证证书号	

供应商名称： \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注：1、本表只填写属于政府采购节能或环保产品的投标产品，无相应产品的本表可以删除。

2、认证证书编号必须填写《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认证证书编号，否则评委会不予认可。

3、《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均以国家有关部门公布的最新一期公布的内容为准且必须在有效期内，否则评委会不予认可。

4、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为清单中有效期内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6、其他资料

## 唐河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